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经济贸易学院

2019年招收金融硕士（MF）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

**一、金融硕士专业学位简介**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是教育部直属的全国重点大学，首批“211工程”和首批“双一流”建设高校，也是我国唯一一所国际经济贸易专业门类齐全的多学科大学。2010年，经国务院学位办批准，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正式成为金融硕士专业学位培养单位。

国际经济贸易学院是一所在海内外享有卓著声誉的学院，在其60年的学科发展历史中，始终站在中国经济走向世界的最前沿，引领学科发展，培养具有全球视野的商业精英和学术人才。国际经济贸易学院的金融学专业建设始自1956年，目前是北京市重点学科。强大的师资力量、科学的课程设置、引人瞩目的就业前景、开放的生源构成是金融硕士专业学位项目的特色。国际经济贸易学院秉承对外经贸大学悠久的务实传统和深厚的文化底蕴，吸收金融学科最前沿的学术成果，研究金融基本理论和中国实际问题，努力为社会创造知识财富、培养精英人才。

我院教师具有较强的国际化背景，教师以国际发表为标志的科研成果已进入国际主流学术界，相关教师近年来在国际一流金融学术期刊Review of Financial Studies, Financial Management, Journal of Futures Markets, Journal of Corporate Finance，Journal of Banking and Finance等发表论文。

国际经济贸易学院拥有一支高学历和高水平的师资队伍，教师人数122人，其中教授47人，获得海外博士学位者44名。金融硕士专业师资以我院金融系为主干，与此同时经济系、数量经济系等其他学系为教学提供支撑，从而使得学生既掌握扎实的金融知识，也具有雄厚的经济学基础。

金融硕士专业学位旨在培养应用型高级金融人才。金融硕士专业学位的培养包括课程讲授、案例教学、上机实际操作、实习等多种形式。我校金融实验室配备安装了国际通用的行情系统和各种软件，能够为学生提供良好的仿真学习环境。我院聘请了众多工作在金融一线的专家担任校外导师，为学生的事业发展提供帮助。

 2011年，金融硕士首次招收65人，2013年首届学生顺利毕业，就业率达100%。2014至2018届学生顺利毕业，保持100%的就业率。近年金融硕士专业的学生约有70%以上的毕业生进入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开发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交通银行、中信银行、招商银行、中国民生银行、中国光大银行、中国移动、中国电信等相关金融机构和国有企事业单位。就业率和就业层次的双高充分说明国际经济贸易学院培养的金融硕士适应金融市场的用人需求。

**二、培养目标**

本专业旨在培养具有坚实金融学理论基础和较高应用技能的专业人才，培养学生综合运用金融学、经济学、管理学、现代计量分析手段解决理论问题与实践问题的能力，使学生既了解国际金融业的前沿发展，又能密切联系中国的实践，具备比较强的应用能力和创新潜力，可以适应金融管理部门、各类金融机构和研究机构的工作。我们的目标是为中国和世界培养高级金融管理人才。在金融业务实践方面，金融学系与业界联系密切，关注并深入研究中国金融市场的特有现象和问题，推动中国金融市场的繁荣进步。

**三、报考条件**

参看“[对外经济贸易大学2019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章程](http://yjsy.uibe.edu.cn/infoSingleArticle.do?articleId=5159&columnId=2169" \o "" \t "http://yjsy.uibe.edu.cn/_blank)”中所列的报考条件。

**四、报名**

参看“[对外经济贸易大学2019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章程](http://yjsy.uibe.edu.cn/infoSingleArticle.do?articleId=5159&columnId=2169" \o "" \t "http://yjsy.uibe.edu.cn/_blank)”中所述的报名程序。

**五、考试**

（一）初试

1. 金融硕士的考试科目为：①101-思想政治理论，100分；②201-英语一，100分；③396-经济类联考综合能力，150分；④431-金融学综合，150分。外国语听力和口语测试在复试中进行，成绩不计入初试成绩。

2. 参考书目：431科目由本校自行命题。参考书目请查看研究生院主页硕士招生栏目下的专业目录及参考书。购书可与我校出版社读者服务部联系，电话：010-64492338。

3. 初试时间：2018年12月22日-23日，**具体以准考证通知为准**。

（二）复试

1. 复试时间一般在4月，复试名单及具体复试要求将在我校研究生院主页上公布，请考生自行查询并下载相关材料。

2. 我校将根据教育部有关考生进入复试的基本要求，结合本年度招生计划和生源质量情况，确定我校复试分数线。

3. 实行差额复试，复试人数一般为计划招生规模的120%左右。具体复试方式以及初试、复试成绩所占权重由学院根据学科专业特点及生源状况确定。

4. 复试不合格考生不予录取。

5. 复试报到时进行报考资格审查。不符合报考资格条件的考生不得参加复试。对于考生申报虚假材料、考试作弊及其它违反考试纪律的行为，我校将通知其所在单位，按教育部《关于违反研究生入学考试规定行为的暂行处理办法》进行严肃处理。

**六、体检**

复试时参加我校统一组织的体检，体检医院为我校校医院，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修订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和《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的规定，体检不合格者我校不予录取。

**七、录取**

我校根据国家下达的招生计划，按照考生入学考试的成绩（含初试和复试），结合综合素质以及身体健康状况择优录取。学校复试分数线具体划线方法和标准由研究生院根据当年生源情况而定。

2019年录取学生均为全日制学生。全日制学习方式的考生须将人事档案等转入我校，可转户口（除北京地区散居户口外），毕业时按“双向选择”方式落实工作单位。

**八、学习方式及年限**

学习方式为全日制，全日制学生脱产学习，学制2年，学费共计6万元。

全日制学生学校安排住宿。

**九、培养和学位**

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培养方案的规定内容，按照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和学位授予的相关规定，达到毕业要求的硕士生，将颁发相应的学历证书，并被授予专业硕士学位。

**十、其他**

1. 达到国家复试标准，但未达到我校复试线的考生，应联系调剂单位。

2. 考生与所在单位因报考研究生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

3. 现役军人报考硕士生，按解放军相关部门规定办理。

4. 本简章内容如与教育主管部门下达文件不符的，以教育主管部门下达的文件为准。

**十一、招生咨询**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硕士生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参考书目及有关注意事项可登录研究生院主页（yjsy.uibe.edu.cn）查询。

咨询电话：010-64492151；010-64495202(fax)

电子邮件：[yzb@uibe.edu.cn](mailto:yzb@uibe.edu.cn)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10号对外经济贸易大学86号信箱研招办

邮政编码：100029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研招办

2018年9月